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

为防范石油沥青价格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，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，现将可行性分析说明如下：

一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

石油沥青是公司主营业务的主要原材料，2024 年公司石油沥青采购金额占公司总采购金额的 77.23%，沥青价格受原油价格及国际形势变化影响持续波动，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影响较大，有必要采取主动措施，积极应对沥青价格变动带来的成本波动。

公司开展上述套期保值业务，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石油沥青，禁止进行投机交易，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健全的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》，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明确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、工作机制、业务操作和审批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，配备相关专业人员开展具体工作，具有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，能有效规范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行为，保障业务合规、稳定开展，有效控制风险。因此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。

二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

1、投资目的

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石油沥青，开展石油沥青期货套期保值业务，以实际经营业务为依托，合理运用期货工具及其组合进行风险对冲，帮助公司锁定成本与收益，降低价格波动风险并提升经营稳定性。

2、投资金额

公司拟投入保证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，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保证金余额不超过该额度，在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。

3、交易方式

通过上海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石油沥青期货合约进行套期保值，交易工具为期货合约，交易场所为场内。

4、交易期限

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，如单笔交易存续期超过了交易期限，则自动顺延至该单笔交易完成。

5、资金来源

公司自有资金，未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。

三、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

公司仅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石油沥青的套期保值业务，不进行投机交易，严格控制资金规模，但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，具体如下：

(1) 价格波动风险。期货行情波动较大，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，造成期货交易损失。

(2) 流动性风险。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，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，可能会造成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，从而产生交易损失。

(3) 资金风险。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，如投入金额过大，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。

(4) 内部控制风险：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，复杂程度较高，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者人为失误造成的风险。

(5) 技术风险。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、网络故障、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、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。

四、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套期保值按照决策、执行、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，建立适当的审批和执行程序，确保套期保值交易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1、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，以保证主营业务为前提，杜绝一切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行为。

2、公司制定了较为健全的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》，明确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、工作机制、业务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，形成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。

3、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，合理使用保证金，严格按照公司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》的规定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。

4、定期或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内部审计，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

员对业务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的执行情况，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。

五、交易相关会计处理

公司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相关规定执行，对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。

六、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结论

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，能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、风险对冲功能，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风险，降低石油沥青价格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所带来的影响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稳定。同时，公司已建立了期货套期保值内控制度和业务审批流程，能够有效控制风险。综上所述，公司开展石油沥青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，具有必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